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 2020-057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东院公司转让武汉正华 51% 股权 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经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批准，公司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院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人民币 15,198 万元为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将其持有的武汉正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正华”）51%的股权（详见公司公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华东院公司持有的武汉正华 51%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2；《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华东院公司持有的武汉正华 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6）。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受让资格反馈函》及徐丽芳出具的《关于放弃收购武汉正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项目的函》，荣信泰实业（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泰实业”）系唯一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荣信泰实业系华建集团关联自然人徐丽芳、刘航控制的企业，因而荣信泰实业亦系公司的关联法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公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东院公司拟转让武汉正华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7）。

二、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根据武汉正华公司章程及相关约定，2020年6月23日，华东院公司收到了武汉正华股权持有期间的剩余红利3,049.60万元（累计分红5,336.83万元）。

2020年6月29日，华建集团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东院公司转让武汉正华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0）。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及时推进武汉正华的资产交割事宜，2020年6月30日，华东院公司与荣信泰实业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及其补充协议；2020年7月2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就本次交易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2020年7月6日，华东院公司收到本次交易的全部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198万元；2020年7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企业产权注销登记表》，华东院公司完成对武汉正华的国有企业产权注销。

截至公告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完成办理，华东院公司不再持有武汉正华股权，本次交易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2日